

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:

1、公司股票价格日连续三个交易日(4月30日、5月5日、5月6日)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。

2、经书面函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征询公司管理层,除公司于2008年4月29日发布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行权结果及股本变动公告及2008年5月7日发布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外(详细内容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),公司未来三个月内无整体上市、资产注入、股份转让及重组等重大事项,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2008年4月30日、5月5日、5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,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经书面函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征询公司管理层,除公司于2008年4月29日发布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行权结果及股本变动公告及2008年5月7日发布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外(详细内容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),公司未来三个月内无整体上市、资产注入、股份转让及重组等重大事项,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作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五月七日